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ST深泰 公告编号:2010-31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关于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公告**

公司管理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9年11月20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深圳中院)作出《0009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1-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自2009年11月20日起对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深信泰丰公司)进行重整,同时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为深信泰丰公司管理人(下称管理人),公告编号:2009-66号。

经深圳中院裁定,深信泰丰公司及下属四家子公司深圳市华宝(集团)饲料有限公司(下称饲料公司)、深圳市宝安华宝实业有限公司(下称实业公司)、深圳市泰丰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科技公司)、深圳市深信西部房地产有限公司(下称西部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将分别于2010年4月22日、26日、27日在深圳中院第一审判庭召开,会议将分别对深信泰丰公司及下属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进行审议、表决。公告编号:2010-27号)。

鉴于深信泰丰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深圳中院决定于2010年4月22日下午14时30分在深圳中院第一审判庭召开出资人组会议,就深信泰丰公司重整计划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进行现场审议,现场表决。公告编号:2010-28号)。根据管理人制定的重整计划草案,深信泰丰公司重整案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如下:

一、出资人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85条第2款之规定,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的,应当设出资人组,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深信泰丰公司重整计划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故设出资人组对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

深信泰丰公司总股本为35,797万股,其中流通股18,553万股,限售流通股16,944万股。截至2009年12月10日收市,深信泰丰公司全体登记在册的股东人数共计22,813人。深信泰丰公司重整案出资人组组成截至2009年12月10日收市后深信泰丰公司全体登记在册的股东组成。

二、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内容
深信泰丰公司全体限售流通股股东无偿让渡所持有的限售流通股的15%,让让渡限售流通股25,415,516股;全体流通股股东无偿让渡所持有的流通股的10%,让让渡流通股18,549,303股;总计让渡深信泰丰公司股票44,264,819股。

上述让渡股票中:
(一)为支付深信泰丰公司重整费用和共益债务、清偿债权目的,需深信泰丰公司股票35,021,105股,为此全体限售流通股股东让渡所持有的限售流通股的11.87%,让让渡流通股20,108,056股;全体流

通股股东让渡所持有的流通股的7.91%,让让渡流通股14,913,049股。

本项下出资人权益调整自深信泰丰公司重整计划获法院裁定批准之日生效。

二、为保全科技公司、饲料公司、实业公司和西部公司等深信泰丰公司四家主要子公司经营性资产,清偿其名自债权目的,需深信泰丰公司股票9,243,714股,为此全体限售流通股股东让渡所持有的限售流通股的1.31%,让让渡流通股5,307,460股;全体流通股股东让渡所持有的流通股的2.09%,让让流通股3,936,254股。该项目的下让渡股票具体明细如下:

| 调整目的 | 股票类别 | 让渡比例 | 让渡股票数量 |
|-------------|-------|-------|------------|
| 保全科技公司经营性资产 | 限售流通股 | 0.68% | 1,152,877股 |
| | 流通股 | 0.45% | 855,026股 |
| 保全饲料公司经营性资产 | 限售流通股 | 0.83% | 1,405,033股 |
| | 流通股 | 0.55% | 1,042,036股 |
| 保全实业公司经营性资产 | 限售流通股 | 0.08% | 134,931股 |
| | 流通股 | 0.05% | 100,071股 |
| 保全西部公司经营性资产 | 限售流通股 | 1.04% | 2,614,620股 |
| | 流通股 | 1.03% | 1,939,121股 |
| | 限售流通股 | 1.31% | 5,307,460股 |
| 合计 | 流通股 | 2.09% | 3,936,254股 |

在上述某一、某几家或全部四家主要子公司重整计划未获批准时,出资人不再为保全相应子公司经营性资产、清偿债权人债权目的让渡对应的股票。

根据深信泰丰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及重整计划草案,一方面可以清偿深信泰丰公司债权,依法免除其余未获清偿部分,使公司摆脱沉重债务负担;另一方面,可以保全四家主要子公司的经营性资产,使生产经营连续进行。如深信泰丰公司及科技公司、饲料公司、实业公司、西部公司四家子公司重整成功,深信泰丰公司基本面将有所好转,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将有所增强,股东所做出的让步将有所回报。此,管理人恳请全体股东支持深信泰丰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82 证券简称:云海金属 公告编号:2010-18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0年03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45元)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0年04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0年04月21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0年04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0年04月2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服务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 序号 | 股东账号 | 股东名称 |
|----|------------|------|
| 1 | 01*****660 | 梅小明 |
| 2 | 01*****874 | 陈国伟 |
| 3 | 01*****439 | 戴卫华 |
| 4 | 01*****743 | 郑建伟 |
| 5 | 01*****281 | 吴德洪 |
| 6 | 01*****766 | 徐正忠 |
| 7 | 01*****254 | 廖世强 |
| 8 | 01*****914 | 王玥华 |
| 9 | 01*****102 | 潘天明 |
| 10 | 01*****592 | 陈海江 |
| 11 | 01*****995 | 孔祥波 |

| | | |
|----|------------|---------|
| 12 | 01*****264 | 杨春林 |
| 13 | 01*****399 | 陈敬涛 |
| 14 | 01*****668 | 陈双清 |
| 15 | 01*****802 | 于双全 |
| 16 | 01*****272 | 胡国生 |
| 17 | 01*****704 | 曹辉 |
| 18 | 01*****022 | 朱惠民 |
| 19 | 01*****286 | 陈菊平 |
| 20 | 00*****092 | 张晋吉 |
| 21 | 01*****945 | 孙九保 |
| 22 | 01*****711 | 梅光辉 |
| 23 | 01*****423 | 金敏 |
| 24 | 00*****880 | 刘小娟 |
| 25 | 00*****831 | 孙勇 |
| 26 | 01*****996 | 孙洪 |
| 27 | 08*****081 | ANGIOLA |
| 28 | 08*****082 | GENECO |

五、咨询机构
咨询联系人:吴鸿飞
咨询地址:南京市浦水经济开发区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5-57234888-8019
传真:025-57234168
邮政编码:211200

六、备查文件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四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分红公告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2205,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5年4月5日生效。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本着及时回报投资者的原则,根据《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复核,本基金决定以2009年已实现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现将具体分红方案公告如下:

- 一、收益分配方案
每10基金份额派发红利2.00元。
- 二、收益分配时间
1. 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10年4月16日
2. 红利发放日:2010年4月19日
- 三、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10年4月16日

四、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0年4月20日
五、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六、收益发放办法:
1. 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0年4月1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0年4月1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作为计算基准确定应转换的基金份额,本公司于2010年4月19日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0年4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七、泰达宏利基金的红利发放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八、权益登记日之前(含2010年4月16日)持有转入转出尚未办理转出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出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4月14日

五、有关税收费用的说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本基金实施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0年4月16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在客户服务中心或网站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 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分红确认书,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如发现错误请到开户网点办理地址更正手续。
七、咨询办法
1. 交通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中信银行、东莞银行、宁波银行、渤海银行及各大券商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2.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长话费)或010-66555662。
3.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mfcteda.com>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4月14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英大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添富”)与英大证券(以下简称“英大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0年4月15日起,英大证券将代理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08)、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18)、汇添富成长长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68)、汇添富策略收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519078,C类代码:470078)、汇添富富盈稳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66)、汇添富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69)、汇添富货币市场基金(A级基金代码:519158,B级基金代码:519157)、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70007)、汇添富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70008)账户开户、申购、赎回和基金转换业务。

一、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在英大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英大证券的规定。
2. 目前,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只开通与汇添富货币市场基金的互相转换业务,以及除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以外的非货币型基金转换为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的转换业务。暂不开通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转换为本公司非货币型基金业务。

3. 暂不开通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汇添富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4.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持有登记的投资。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5. 单笔转换金额不得低于100份。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认购费用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办理网上现金认购,每笔认购份额须在10万份以上(含10万份)。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
6. 各发售代理机构受委托办理网上现金认购的,应在网上现金认购的最后一日(2010年4月16日)将每一投资者认购未成功的网上现金认购申请汇总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定价发行系统将该投资者的认购失败款项划入其资金账户。
四、投资者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发售公告和招募说明书,并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华宝兴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888,021-38924558
公司网址: www.fsfund.com
2. 各发售代理机构的客户服务热线和公司网站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发售以来的相关公告。
重要提示:
1. 与本基金同步发行的华宝兴业上证18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发售期截止到2010年4月20日。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4月14日

6.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出其账户内汇添富货币的基金份额时,注册登记机构将自动结转该转出份额对应的未结转收益,该收益将一并计入转出金额并折算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但收益部分不收取转换费用。
7. 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销售机构保留的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基金、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基金、汇添富成长长期股票基金、汇添富富盈稳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价值精选股票基金、汇添富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不足5份、汇添富货币基金A级、B级份额不足50份的,注册登记系统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发起赎回。

8.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英大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4008-698-698
英大证券网站:<http://www.yds.com.cn>
2. 汇添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 www.99fund.com

3.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教育和投资者服务,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视网上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谨慎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带来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4月14日

关于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0年4月15日起,将华夏银行代理本公司管理的宝康消费品基金(C0001)、宝康灵活配置基金(C0002)、宝康债券基金(C0003)、动力组合基金(C0004)、多策略增长基金(C0005)、收益增长基金(C0008)、先进成长基金(C0009)、行业精选基金(C0010)和大盘精选基金(C0011)的销售业务并参与其定投及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通过华夏银行以下33个城市350家分支机构开通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南京、苏州、无锡、杭州、温州、重庆、成都、聊城、乌鲁木齐、天津、福州、呼和浩特、沈阳、大连、济南、烟台、青岛、昆明、玉溪、武汉、太原、石家庄、西安、南京、南宁、绍兴、常州、长沙等。

一、基金定投业务
本公司自2010年4月15日起在华夏银行开通宝康消费品基金、宝康灵活配置基金、宝康债券基金、动力组合基金、多策略增长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和大盘精选基金的定期定投业务。

投资者可与华夏银行约定定期定投业务每期固定的扣款金额,上述基金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200元(含申购费),日后如有变化,以相关公告为准。
投资者通过华夏银行营业网点或网上银行与华夏银行进行定投签约,凡在活动期间成功发起的上述基金定投申购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在优惠活动期间,享受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八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和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二、基金转换业务
本公司自2010年4月15日起在华夏银行开通宝康消费品基金、宝康灵活配置基金、宝康债券基金、多策略增长基金、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大盘精选基金、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宝康灵活配置基金(A/B类)和中证100指数基金(前端收费)之间的转换业务,其中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A/B类)与增强收益债券基金(A/B类)之间不能进行转换。

具体开通转换的基金的相关费率及业务规则请查询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公告、本公司网站及华夏银行的业务规则。
三、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0年4月15日起,投资者通过华夏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申购费率优惠期间为: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实行6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不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四、注意事项
1. 基金定投业务其他未明事项,请遵循华夏银行的具体规定。
2. 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华夏银行所有,有关本业务及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敬请投资者留意华夏银行有关公告。
3. 各基金申购费率参与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4. 以上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活动结束后另行公告。
五、华夏银行保留对以上业务及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五、咨询办法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华宝兴业基金服务热线:400-700-5888,021-38924558
2. 华宝兴业基金网站:www.fsfund.com
3. 华夏银行各营业网点
4. 华夏银行官方网站:www.hsb.com.cn
5. 华夏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77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4月14日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证18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售的公告

上证18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认购代码:510033,基金简称:价值ETF》将于2010年4月16日结束发售,现将本基金的发售事宜再次公告如下:
一、发售期间的安排
本基金将自2010年3月22日起至2010年4月16日进行发售。本基金的发售方式有三种——网上现金认购、网上现金认购和网下现金认购。网上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10年4月14日至2010年4月16日;网下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10年3月22日起至2010年4月16日;网下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10年3月22日起至2010年4月16日。

二、认购账户
投资人认购本基金时需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或基金账户。
1. 如投资人需新开立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①基金账户只能在一级市场交易,如投资人需要参与网下股票认购或基金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A股账户。
②开户当日无法办理指定交易,建议投资人在进行认购前至少2个工作日办理开户手续。

2. 如投资人已开立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①如投资人已在其他证券公司指定交易在不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证券公司,需要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在可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证券公司。
②当日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时,投资人当日无法进行认购,建议投资人在进行认购前至少1个工作日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手续。
3. 使用专用席位的机构投资者则无需办理指定交易。

三、认购方式说明
1. 网上现金认购
① 认购代码:510033
② 基金简称:价值ETF
③ 业务办理时间:2010年4月14日至2010年4月16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3:00
④ 认购限额:网上现金认购单一账户每笔认购份额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最高不得超过99,999,000份。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
2. 网下现金认购
① 认购代码:510033
② 基金简称:价值ETF
③ 业务办理时间:
1) 直销柜台:2010年3月22日至2010年4月16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5:00(周六、周日不营业);
2) 发售代理机构:2010年3月22日至2010年4月16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3:00(周六、周日不营业),具体细则以各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为准。

④ 认购限制:单一股票最低申购申报数为1,000股,超过1,000股的部分须为100股的整数倍,用以认购的股票必须是上证180价值指数成份股和已公告的备选成份股。可用于网上股票认购的股票认购清单详见本发售公告附件。
3. 网下现金认购
① 认购代码:510033
② 基金简称:价值ETF
③ 业务办理时间:
1) 直销柜台:2010年3月22日至2010年4月16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5:00(周六、周日不营业);
2) 发售代理机构:2010年3月22日至2010年4月16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5:00(周六、周日不营业);
④ 认购限额:网下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人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

认购费用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在10万份以上(含10万份)。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
6. 各发售代理机构受委托办理网上现金认购的,应在网上现金认购的最后一日(2010年4月16日)将每一投资者认购未成功的网上现金认购申请汇总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定价发行系统将该投资者的认购失败款项划入其资金账户。
四、投资者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发售公告和招募说明书,并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华宝兴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888,021-38924558
公司网址: www.fsfund.com
2. 各发售代理机构的客户服务热线和公司网站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发售以来的相关公告。
重要提示:
1. 与本基金同步发行的华宝兴业上证18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发售期截止到2010年4月20日。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4月14日

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基金网上网下股票认购:
本基金募集期间,网下股票认购名单如下表所示。对于在网下股票认购期间价格波动异常或认购申报数量异常的个股,基金管理人不经公告,全部或部分拒绝该股票的认购申请。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
| 600000 | 浦发银行 | 600269 | 豫园海味 | 600839 | 四川长虹 |
| 600015 | 包装股份 | 600309 | 烟台万华 | 600886 | 国投电力 |
| 600025 | 宝钢股份 | 600325 | 华发股份 | 601001 | 大秦铁路 |
| 600115 | 华夏银行 | 600348 | 国华能源 | 601006 | 大秦铁路 |
| 600016 | 民生银行 | 600395 | 金江股份 | 601009 | 南京银行 |
| 601988 | 中国银行 | 600428 | 中远航运 | 601166 | 兴业银行 |
| 600026 | 中国安能 | 600500 | 中化国际 | 601169 | 北京银行 |
| 600028 | 中国石化 | 600508 | 上海能源 | 601328 | 交通银行 |
| 600036 | 招商银行 | 600533 | 柳钢建设 | 601334 | 广西路桥 |
| 600500 | 中国联通 | 600596 | 新安股份 | 601598 | 中信银行 |
| 600064 | 南京高科 | 600606 | 金宇投资 | 601988 | 北亚集团 |
| 600123 | 兰花科创 | 600622 | 露笑集团 | 601601 | 中国太保 |
| 600150 | 中国船舶 | 600631 | 百联股份 | 601666 | 华联股份 |
| 600153 | 建发股份 | 600641 | 万业企业 | 601699 | 潞安环能 |
| 600166 | 福田汽车 | 600642 | 中航股份 | 601857 | 中国石油 |
| 600177 | 雅戈尔 | 600649 | 中航地产 | 601872 | 招商轮船 |
| 600188 | 神州集团 | 600664 | 哈药股份 | 601898 | 中煤能源 |
| 600216 | 浙江医药 | 600690 | 青岛海尔 | 601939 | 建设银行 |
| 600219 | 南山铝业 | 600736 | 苏州高新 | | |
| 600246 | 万通地产 | 600808 | 马钢股份 | | |

注册地:上海浦东新区新金桥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世纪大道168号上海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功六
电话:021-38676161
联系人:芮晓恬
服务热线:400-8888-666
公司网站: www.gjj.com
投资者还可通过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fund.com)和“华宝兴业基金”投资者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888,021-38924558)咨询有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4月14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持续督导工作报告(2009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赣能股份”)于2008年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河证券”)担任赣能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于2008年7月25日实施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的要求,中国银河证券对赣能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当年及实施完毕后的一个会计年度履行持续督导职责。赣能股份于2010年4月4日公告2009年度报告,结合该年报,本独立财务顾问向贵局报送2009年度持续督导工作报告。

一、交易方案的交付或过户情况
2008年12月23日,公司2007年度第7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草案,